



一支老钢笔 半生乡土情

□ 秦旭东

太行山深处的风，总带着些草木的清香与山石的粗砺，掠过平顺县莫流村的屋脊，也掠过我记忆里那清贫却滚烫的岁月。

在我堆满旧物的书房里，静静躺着一支英雄牌小尖钢笔，笔杆上的镀铬早已斑驳，露出底下暗沉的金属色，笔帽上的“英雄”二字也被岁月磨得模糊，可它依旧是我珍爱的物件。

从小学五年级的课堂，到三尺讲台的黑板前，从新闻稿的字里行间，再到警营宣传的光影里，这支老钢笔陪着我走过半生风雨。如今我已鬓染霜华，它仍是我案头最忠实的伙伴，陪着我写小说、编剧本，把那些散落在乡土地里的老故事，一一捡拾起来。

我的童年，是被太行山的褶皱裹着的。莫流村藏在群山深处，一条蜿蜒的土路是村子与外界唯一的通道，家家户户的日子都过得紧紧巴巴。那时候，一家三代八口人，全靠父亲每月三十四块五毛钱的工资生活。一分钱恨不得掰成两半花，粮食要省着吃，衣裤要补了又补，孩子们的文具更是能将就就将就。

直到小学四年级，我用的还是三分钱一支的劣质铅笔，笔杆细得硌手，笔尖稍一用力就断，写出来的字歪歪扭扭。

每次上课，看着同桌攥着锃亮的圆珠笔，看着前排同学用着带花纹的钢笔，我总会悄悄把自己的铅笔往袖口里藏一藏。

富家孩子的嘲讽，像细小的石子，时不时砸在我心上。他们会故意凑到我跟前，晃着手里的笔：“你看你那破铅笔，写的字跟爬一样！”“连支钢笔都没有，还想考第一名？”我涨红了脸，攥紧了手里的铅笔，却一句话也说不出来。

那时候，我最大的愿望就是能拥有一支属于自己的钢笔。不是那种笔尖全裸露的“大尖笔”，而是笔杆头包着笔尖，只露出一小截的“小尖笔”——村里供销社的橱窗里，就摆着这样一支英雄牌钢笔，标价一块七毛钱。

一块七毛钱，在那个年代，是一笔不小的开销。够买两斤猪肉，够给妹妹扯一身新衣裳，够家里半个月的油盐钱。我不敢跟父亲提，只是每次路过供销社，总要扒着橱窗看一会儿，看那支钢笔在阳光下闪着温润的光，像一个遥不可及的梦。

小学五年级开学那天，父亲突然把我叫到跟前，从贴身的口袋里掏出一个用手帕包着的小物件。手帕一层层打开，露出一个暗红色的钢笔盒，打开盒子，那支

我心心念念的英雄牌钢笔，就静静地躺在里面。

“拿着吧，好好学习。”父亲的声音很轻，眼角的皱纹却挤成了一团。后来我才知道，为了买这支笔，父亲省吃俭用了半个月。

那支钢笔，轰动了整个班级，甚至轰动了整个校园。当我小心翼翼地把手伸进书包，掏出那支钢笔，拔开笔帽，在作业本上写下第一个字时，全班同学都围了过来。“哇，是英雄牌的！”“是小尖笔！我爸都没有这么好的笔！”

羡慕的目光落在我身上，那些曾经的嘲讽，一下子烟消云散。我挺直了腰板，握着那支沉甸甸的钢笔，一笔一画地写着，仿佛握着的不是笔，而是父亲沉甸甸的期望。

从那以后，这支钢笔就成了我形影不离的伙伴。小学的作业本上，它写下工工整整的汉字；初中的作文本里，它流淌出对山外世界的向往；高中的演算纸上，它划过密密麻麻的公式。

那时候的日子依旧清贫，墨水要省着用，笔尖坏了，父亲就用小锤子小心翼翼地敲平，笔杆裂了，就用布条缠上继续用。每次使用完，我都会把它擦得干干净净，放进笔盒里，像呵护一件稀世珍宝。

高考那年，我握着这支钢笔走进了考场。笔尖划过试卷的“沙沙”声，像是太行山的风在耳边低语，又像是父亲的叮嘱在心头回响。我如愿走出了大山，而这支钢笔，依旧被我带在身边。

1985年，我成为一名语文老师。三尺讲台，一方黑板，我握着这支老钢笔，在备课本上写下教案，在学生的作业本上写下评语。

看着孩子们一双双渴望知识的眼睛，我总会想起自己小时候握着三分钱铅笔的模样，想起父亲给我买钢笔时的眼神。我常跟学生们讲起这支钢笔的故事，讲起莫流村的山，讲起那些清贫却充满力量的岁月。有学生问我：“老师，这支笔这么旧了，为什么不换一支新的？”我笑着摩挲着笔杆上的斑驳：“因为它装着我的童年，装着父亲的爱，装着太行山的魂。”

后来，我调到了新闻部门，成为了一名记者。走村串巷，采写新闻，这支老钢笔依旧跟着我。在泥泞的田埂上，我握着它记录农民丰收的喜悦；在轰鸣的工厂里，我握着它书写工人奋斗的故事；在防汛救灾的一线，我握着它写下那些感人的瞬间。钢笔的笔尖不知换过多少次，笔杆上的漆也掉了又掉，可它依旧好用，写出

的字依旧有力。

同事们都用起了圆珠笔、签字笔，有人劝我：“换支新笔吧，这老古董该退休了。”我摇摇头，这支笔陪着我走过了那么多路，见过了那么多人，早已不是一支普通的笔，而是我生命的一部分。

再后来，我步入警营，做起了宣传工作。警营的日子紧张而忙碌，写简报、做策划、拍照片，这支老钢笔依旧是我最为力的助手。在深夜的办公室里，我握着它写下一篇篇警营故事，记录下民警们的坚守与奉献。

笔尖划过纸张的声音，与窗外的蝉鸣、远处的警笛声交织在一起，成了最动听的旋律。那时候，我常常想，这支笔，见过了山村的炊烟，见过了校园的书香，见过了新闻的现场，如今又见过了警营的荣光，可以说，这支钢笔见证了我人生中的大部分岁月。

岁月流转，光阴似箭。如今我已退休。曾经的同事们渐渐少了联系，曾经的学生们也早已长大成人，散落在天南海北。家里的旧物扔了一件又一件，父亲的旧棉袄，母亲的针线筐，孩子们小时候的玩具……唯独这支老钢笔，我始终舍不得丢。

如今，我每天都会坐在书房里，握着这支老钢笔，写那些藏在记忆深处的故事。写莫流村的老柳树，写父亲佝偻的背影，写小学课堂上同学们羡慕的目光，写讲台上的粉笔灰，写新闻现场的风雨，写警营里的灯火。笔尖划过纸张，“沙沙”作响，像是在与岁月对话。那些老故事，那些老记忆，顺着笔尖流淌出来，落在纸上，也落在我心上。

窗外的太行山，依旧巍峨挺拔，莫流村的炊烟，依旧在暮色里袅袅升起。这支老钢笔，陪着我从少年走到白头，从青丝写到白发。它不是什么珍贵的文物，也不是什么名贵的藏品，它只是一支普通的英雄牌小尖钢笔，可它却承载着我半生的乡土情。

有时候，我会把这支笔递给孙子，告诉他：“这是爷爷的老伙计，陪着爷爷走过了大半辈子。”孙子握着这支笔，歪歪扭扭地写下自己的名字，眼里满是好奇。我看着他，仿佛看到了小时候的自己，看到了那个握着三分钱铅笔，对一支钢笔充满渴望的小男孩。

太行山的风，依旧在吹，吹过岁月的长河，吹过这支老钢笔的斑驳笔杆。我知道，只要这支笔还在，那些老记忆就不会褪色，那些乡土情就不会消散。它是我终生的伴侣，是我永远的乡愁，是刻在我生命里的，最温暖的印记。

我的冬泳情

□ 罗新令

我的家乡在漳河之畔，自幼喜欢在河塘里捞鱼捉虾，或与玩伴戏水耍闹。人生的路好像这横在村边的小河弯弯曲曲，时缓时急。长大后虽然少了孩子般的淘气调皮，但钟情于水的爱好仍在，闲时总爱遇水而戏，不是扎猛子就是狗刨，凉爽身子，取悦身心。退休后有了大把时间，游泳成了不错的选择。于是我走向水走进水，夏游冬游四季游，游河游海，因泳而健康身心，因泳而结交朋友，因泳而获得对生活新的感知。

每每回想退休后参加过的一次次冬泳活动，心中总会荡起层层涟漪。

2014年冬，屯留县冬泳协会在崑山公园成立，协会负责人邀请长治市及周边县区70余名泳友，挥舞着彩旗、队旗，举行了简单仪式。恰好天空飘起雪花，泳友们心潮澎湃，奔跑、跳跃，大呼小叫，个个身姿矫健地跳入水中。我第一次看到这样一群人，现场更衣，不惧寒冷，不在乎围观人群的目光，兴奋地大喊“我冬泳！我健康！我快乐！”人工湖畔，崑山脚下一片欢腾。自此，我开启了喜爱的冬泳历程，慢慢地体验品尝着冬泳产生的愉悦感和幸福味道。

一晃十多年过去了，回望来时路，翻看一场场活动记录，心情无比惬意，为拥有冬泳者特有的御寒能力而自豪。2015年，我随冬泳队先后出征河南新乡、三门峡市，泡太行温泉，吃流水席，体验晋豫黄河游，步行三峡大坝，近距离观赏白天鹅，一切都是那么美好。冬泳强健了体魄，鼓舞了精神，已成为我的一种自觉行动，凡有活动我都会报名参加。2016年刚过完年，我随冬泳队出发，一路向北，翻越长城游览杀虎口，参加呼和浩特市举办的国际冬泳比赛，有幸与碧眼金发的俄罗斯人同场竞技。这场比赛，全国高手云集，约五百人参赛，夺取第一名的是山东一名十四岁小女孩。印象最深的是一对俄罗斯年轻夫妇，将带在身边仅有三、四岁的孩子“扑通”一声抛进泳池，顿时引得全场惊呼，这让我知道了人的潜能究竟有多大。

冬泳对于多数人都是一种很好的运动项目，考验的是一个人的决心和意志，不应该被所谓“秋收冬藏”说法束缚，它可以冲刺冰天雪地，逆袭寒冷，强身体、强意志，更好地激发内在活力。

每次能有幸参加全国的冬泳赛事，虽然成绩一般，但作为山西偏僻地方的一个小老头，能融入全国冬泳圈，心里感觉还是美滋滋的。冬泳活动使我的社交圈不断扩大，数年间还受邀组队畅游过国外的一些湖海，至于省内举办的一些赛事，每年我都会参加，冬泳爱好者们经常在一起交流，不仅增强了运动技巧，更收获了友情友谊。

屯留县冬泳协会多次组织冬泳爱好者进行畅游长江的活动，曾三次被国家游泳协会表彰。冬泳协会的旗帜高高飘扬，我有幸见证了屯留县冬泳协会蓬勃发展的历程，协会会员由5人发展到80多人，也收获了不少荣誉。我也积极参加协会组织的一系列活动，如爱湖护湖志愿活动、捐资购买净化湖水的草鱼苗活动、响应爱心捐赠等等活动，让我的生活更加丰富多彩。我爱我的团队，希望永远不会掉队。我爱冬泳，我爱祖国的山山水水，我爱这个幸福的新时代。

